

學生會會訊

出版者：南洋大學學生會
編輯者：南洋大學學生會出版部
日期：一九六四年六月十日
(非賣品)

本會呈函南大理事會理事

申述對南大問題談判的觀點

敬啟者：
從報章上得知我理事會即將與政府就我南大問題重開談判。屬會基於熱愛南大的一貫立場，謹啟「野人獻曝」，提出下列數點芻見。敬祈

察納。我理事諸公都是虛懷若谷的人，諒當不以我們的魯直為怪罷。

(一) 任何談判不得改變我南大的民族大學性質，變更我南大的主要教學媒介。

四大教育源流應受平等的對待。這是天經地義的事。為了切實履行這一點，政府應該老實實質扶助各民族教育從小學到大學的發展。我南大主要是華文大學，如果認為英文地位必須極力提高，她的學術水準才能提高，認為必須把英文地位提高到成為主要的教學媒介，這樣做，不但沒有需要，而且根本違反了南大的創辦宗旨，破壞民族教育正常發展的原則。

我南大是在高中畢業生升學無門，華校師資嚴重缺乏，民族教育飽受英殖民統治者百般摧殘的情形下應時而生。事實證明，我南大並沒有辜負其歷史使命。在促進華文教育的發展上，在造就主要是華校出身的青年上，在為國家培植英才上，我南大是作出了一定的貢獻。用前教育部長楊玉麟先生的話來說：「那些已經被公務人員任用委員會錄取的南大畢業生，已經發揮了他們的本質而並沒有辜負我們的信任。」因此，認為惟有排除華語在南大目前的地位，南大才能在建國的事業中發揮作用，是不切實際的，是不能為人接受的。

(二) 政府不得根據白里斯葛及魏雅玲二報告書來改組南大。

這二份報告書，對我南大懷有極大之偏見。而且暗藏變質我南大的陰謀，發表之日，全馬譁然，足見其對南大的不利。單以此點來論，「基于此二報告書來改組南大」之議，斷不可接受。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白氏報告書草於一九五九年，魏氏報告

書發表於一九六〇年，距今已有四、五年。四、五年之中，我南大有了長足的進步，多方面的興革，二報告書中有價值的建議，也為我南大酌情加以實施。(如副校長之設立，即是一例。)今非昔比，如擬再以這兩份報告書來改組南大，無疑「刻舟求劍」，委實說不過去。

(三) 政府必需尊重『南大自主權』，不作控制我理事會之想。無條件資助我南大。

『大學自主權』為大學靈魂。委內瑞拉中央大學(Central University of Venezuela)教授郭錄羅(Fouon Febres Cordero)說：「無自主權的大學，並非大學。」故開明國家的政府，極端尊重大學當局，而不插手其間，干涉其行政、財政方案、教學方針、教職員之聘請，收生，等等。雖然，它撥出大筆款項資助大學。英國即為一例。

著名教育家巴克爵士(Sir Ernest Barter)在「英國大學」一書對此有詳細的說明。我們不憚其煩錄在這裏，希望有助諸公參考。巴克爵士說：「現代的大學誠然須得國王頒發的憲章後始正式成立。不過這只是法律上之形式而已，在本質上，所有英國的大學都是獨立的機關，即私人組織的團體，行政和財政都是自理的，聘請教職員及學校生活都不受外力干預。固然它們也受到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的補助，但是政府發給補助並不附帶嚴勦的條件，也不以約束為交換。」他又說：「關於行政，英國大學根本是自主的，它們即不受轄於中央政府的教育部，也不在地方政府的控制之下。一方面是一個董事會，由校外人士及校方代表組成，掌握政權的大端；另一方面是校務委員會，為教授及一部分教師所組成的，管理純粹的學校教務。董事會往往惟校務委員會意見是從。在任何大學中，學校施政的方針，總為該校教員所左右。不論聘請的教授或行政方面都是不受外力干預的。」「英國各大學在行政上既是自主的，財政的調度也不容外人干預。戰前各大學的收入恆在六百萬鎊以上，基金及捐贈的收入約佔六分之一，學費及學生繳納的考試費約佔三分之一；還有三分之一以上的款目由國會補助。經手的機關是財政部委派的大學經費補助委員會，另有十分之一是由各地方教育局津貼的。由此看來，中央政府以及地方政府擔負各大學的經費幾乎半數，而單單中央政府由大學經費補助委員會經手的津貼已佔三分之一。然而中央和地方政府決不以控制大學行政為經濟援助之條件。而大學經費補助委員會(由大學新舊教職員組成)一向採取寬大的政策。將支

配這筆補助費的全權托付給大學當局——事實證明這樣處置的效果極好的。」

利用公民繳納的賦稅，資助民辦大學，是民選政府的義務。政府實責無旁貸。惟教育乃百年樹人的大業，政黨則興衰不定。苟由政府操縱干涉大學的事務，則一新政府一新方案，今日忽東，明日忽西，適足以妨礙大學的正常發展，大學水準的提高，學術教研的進行。開明國家十分尊重「大學自主權」的緣故，也即在此。

我國之州政府，中央政府，倘非對南大懷有任何不良的企圖，則應坦然無條件資助南大，而不應藉口資助，提出這個那個要求，要求在我理事會有更多的代表，企圖以影響甚至控制我南大。

(四) 政府必須承認我南大之學位。

我南大歷屆畢業生，無論就業、升學，咸有良好表現。博得各國學者，社會人士，甚而政府首長的表揚，而前星洲內政部長王邦文先生，也會明確表示，南大同學「有學有術」。故而藉口什麼「沒有學術水準」、「水準低下」而不欲承認我南大之學位，顯係極端仇視我南大之作法。

我理事諸公，素熱愛民族教育，歷次談判，都堅持原則，捍衛我南大之純潔性，高風亮節，為維護此次談判，諸公必不負衆望。如有任何成果，則必是有利於南大的。上述四點，是屬會歷年所堅持之主張，也是熱愛我南大人士認為解決南大問題的原則。尚祈諸公俯察，於談判時向政府提出而力爭之，則南大幸甚！民族教育幸甚！

此呈
南大理事會理事
南大學生會謹啓
一九六四年六月四日

兵兵會際全年賽冠軍的英文研究會兵兵球隊
圖示榮獲本會主辦的第一屆「竹林杯」



本會發表重要聲明 評述「六月五日協議」

本月九日，本會針對六月五日政府與南大代表所達致的協議，發表長篇重要聲明。聲明出學生會對協議的基本意見，闡述了學生會對南大問題的看法。

聲明指出，六五協議是一份重要的協議，但若要說這份協議圓滿而徹底地解決了南大問題，那是不確實的。顯然地，政府巧妙地推卸了它資助和承認南大的責任，本來，政府是有義務資助南大的，應該承認南大學位的，問題現在則變成：南大要被資助，要被承認，就要滿足政府全盤改組的願望。」

聲明進一步闡述了南大問題的癥結，在于政府是否要承認南大學位，無條件資助南大。聲明指出：「政府如有誠意解決南大問題的話，就應該立即承認南大學位，無條件承認南大。把承認學位和資助，推到『改善』之後去，是不老實的作法，是空使人歡喜而實際南大是得不到半點好處的作法。」



聲明到舉事實，說明政府所謂「改善」，是別有用心的，
_____，聲明問道：「政府究竟要南大改善到怎樣一個樣子呢？南大當前的情況又距離滿足政府『改善』的願望多遠呢？政府的『改善』標準是什麼？」聲明指出，所有這一切問題，都是值得深思的，每一個關心南大的人士都有權懂得政府的明確態度。

聲明反對以魏雅玲報告書作為「改善南大」的藍本，指出這份報告書「精神實質是違反南大的創辦宗旨的」，它「所反映出來的觀點是要南大英化，即是將南大的主要教學媒介從華文改為英文」。

關於協議第三項：「南大經過改善後，必須成為一純粹的學術機構，不應受任何政黨政治或顛覆活動的左右或影響」，學生會聲明強調指出：「對於政治活動，學生會一向是採取嚴謹的立場，遠在一九六一年的破壞事件中，學生會便全力號召同學團結一致，粉碎少數分子破壞南大的政治活動」，聲明說：「我們早已指出：大學是千秋大業，政黨則是遞嬗不定的組織，把一黨一派的思想強加於大學，是絕對不能允許的，聲明還指出：『協議應用到了『顛覆活動』的字眼，這是含糊而籠統的，過去許多捍衛民族教育的人士便在顛覆活動這莫須有的罪名下受嚴酷的迫害』，今天，『顛覆活動』的罪名是否準備加在維護民族教育者的頭上，是否準備用來剝奪和箝制大學應有的權利呢？」聲明希望執政當局給予明確的答覆。

聲明認為「如果政府是有誠意幫助南大，那麼問題非常簡單，就是立即宣佈承認南大的學位，無條件資助南大」。

聲明最後呼籲廣大社會人士，全體理事、贊助人、師長、校友、同學繼續關注此事，並呼籲董、教、學繼續團結一致，為爭取南大的權益，奮鬥到底。

致海峽時報編輯部

南大是罵不倒的

編輯先生：

貴報在五月廿六日發表了題為「南大談判」的社論，這篇文章反映了貴報一向來歧視南大，敵視民族教育的嚴重偏見。在短短的一篇文章中，竟然混淆視聽，毫無根據地對南大進行了前所未有的詆毀和謠諑，這是極端令人遺憾的事。我們要指出，貴報是當地銷量最大的英文報紙之一，但是你們並沒有公正地在受英文教育者當中反映和報導當地民族教育的處境，履行報人的責任，相反的，你們在讀者當中挑撥離間，顛倒是非，意圖在受英文教育者當中製造錯誤的印象。對於南大問題，你們就是這樣做，對於你們這種卑劣和謬誤的說法，使到我們不得不寫這封信給予必要的糾正。

南洋大學是一所民辦的大學。星馬各階層人民出錢出力來辦起這間大學，當然希望她能保持作為民族教育最高的一環。任何改組南大，使南大變質的作法，廣大的社會人士都有權過問，你們非常荒唐的把維護南大的力量形容成爲沙文主義者和左翼份子，這說明了你們不是無知就是不敢正視這股力量，必須指出的，兩次南大談判之不能達到協議，主要原因是行動黨政府不能放棄其控制南大，使南大變質的企圖，和南大理事堅持維護民族教育立場的結果。你們企圖把南大問題談判失敗的責任推卸到我們身上，這是辦不到的，今天南大存在的困難環境，其責任必須要由那些蓄意摧毀南大的人來負起。

我們希望你們能了解，受英文教育者極力爭取其本源流教育得到平等地位，這是天經地義的事，這樣的做法不僅不會損害到其他源流教育，並且需要他們互相支援。沙文主義等等帽子是不能扣在維護民族教育者的頭上的。

(二) 貴報在社論中，引用了白里斯葛和魏雅聆報告書，說「南大的水準是低到不能承認」。我們要指出的，這是顛倒是非的說法。白里斯葛和魏雅聆報告書在評議南大時，正如我們歷來聲明所指出的，對南大所採取的態度並不完全正確的。尤其是白斯葛報告書，更是嚴重的，此報告書一經發表，即引起輿論的譁然，請問貴報是否仍然想死抱着這種陳腐謬誤的結論嗎？你們想引用五年前被人唾棄的結論來置今日的南大于死地，這是萬萬做不到的。我們還要指出的，報告書發表到今天，已有五年的光景，在這期間，南大的發展是與日俱增，欣欣向榮，對於兩報吾書所提的建議，只要是有其合理之處，南大皆主動做到改革和斟酌處理，南大到了今天已取得一定

成就，這是有目共睹的事，不願意正視她，妄發議論，這是令人不能容忍的。

你們說政府領發助學金給在校學生，僱請南大畢業生，雖然明知他們是不够水平的。對於助學金，我們還可以告訴你們更多的事，不過，在這邊就讓我們談一談關於水準的問題吧。你們是用什麼尺度來衡量我們的水準呢，你們說不出，但是讓我們告訴你們一些事實，南大歷屆畢業生皆是數以百計，他們到社會上服務，在政府部門工作，皆能在其崗位上發揮才能，得到社會各界人士的好評，即今政府首長也表讚揚；在這些畢業生中，有許多前往外國各著名大學深造，其中兩人已得到博士學位；在本邦一度出版和學術研究稍微自由的時期，南大出版的刊物，多達數十種，其中有些得到外國學者和團體的好評；國際學者在參觀南大之後，對南大極爲讚揚，聲稱南大所辦的若干學系也臻至國際水準。以上所舉，皆爲鉄一般的事實，除非是埋頭在沙里的鶲鳥，不然誰都知道的。你們不敢正視事實，只是本着卑劣的心理，企圖一筆抹然南大的成就，這是令人不齒的做法。

(三) 貴報提及要提高南大水準，惟有通過兩條途徑加以改組，一是排除商人對南大的管制，一是增加英語教學。讓我們先談第一個問題吧！你們說，應該將大學的操縱權移到學者手中，這裏，你們指的應該是理事會而非學校行政，因為目前南大的行政已經完全由教授，學者來管制。他們大多是經驗豐富的專家，這一點諒你們不會不知道吧？至于南大應該不應該排除商人的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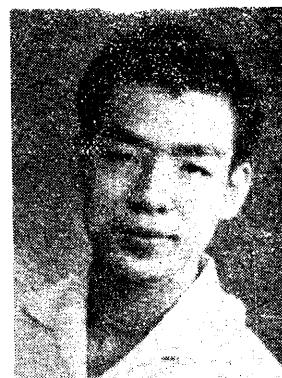
題，我們是認為現在不能够，將來也一樣不能够，理由很簡單，這些可敬的愛護華文教育人士過去出錢出力，興辦南大，又堅持南大必須作為民族教育最高的一環，由於這樣南大才有今天。我們還想告訴你們，星馬華文教育從沒有到有，從小學到中學以致大學，逐斷發展起來，這其中，大部份還要靠愛護華文教育的商人的努力。目前，星馬華文教育的處境是非常困難的，但是，這些熱心教育的人士仍然以其有限的財力來維持華校的存在。這種精神是令人欽佩和感動的，這樣的事也許你們不會理解，因為我們和你們之間是沒有共同感情，共同願望的。對於南大，你們企圖造成一種印象，使人們以為南大的一切都是由商人來管制和操縱，這是非常錯誤的。正如我們前面所講的，南大今天的行政和教學方針是完全交由聘請來的學者處理的。不過，在理事會方面，我們要重申，理事會的組成應該以南大創辦人和愛護民族教育的人士為大多數，而不能由執政當局一手包辦和委派。也惟有這樣，才能確保南大不會變質，才能保持南大的成為一所民族大學。我們認為任何一方面，只要對南大沒有企圖，對此問題是不需要憂心忡忡的。

(四) 關於英語教學問題，你們說：「如果大學要能够吸引足夠有才幹的教授，應強調英語的教學，」按照你們的說法，不用英語教學就連一個有才幹的學者也請不到了，你們鄙視一切非英語大學到這地步，也未免太過鼠目寸光了。你們這樣說，是百分之百的詆毀，在南大現有的教授當中，不少是國際知名的學者。而且我們的教授絕大多數不僅精通華文，同時還熟諳多種語文（包括英文在內）。他們對於提高水準是無補于事嗎？再者，華文大學是能够有水準而且受到國際承認的。北京大學不就是蜚聲

哀悼劉祺生同學

我們以最悲痛的心情哀悼劉祺生同學。我們痛惜在人生旅途中從此失去一個勤勉好學的伙伴。

劉祺生同學以絕大的決心和勇氣衝破種種困難，遠渡重洋到英國繼求深造。他計劃半工半讀，籌得一定的款項以考取正式大學。在抵達英倫數月後，忽然傳來了劉祺生身亡的噩耗，使人感到萬分震驚。



劉祺生同學是一個勤勉好學的青年，他懷抱着許多深沉的人生理想。從他的中學時代起即積極關心學生的福利工作，投身維護民族教育的鬥爭中。到了大學，他深受同學們的愛戴，歷任學生會出版部主任，史地學會會長，為學生的福利工作他確曾毫不吝嗇地獻出自己的全部精力。他的逝世是一件令人十分惋惜的事。人死不能復生，但是劉祺生同學熱愛真理，獻身正義事業和追求學問的崇高精神將永遠活在我們的心中，永遠記憶清新。

安息吧，劉祺生同學。

國際的大學？國立台灣大學也不是受到國際人士的承認嗎？你們何以解釋此種事實。其三，現在南大的師資不足這是事實，但是這是人爲的，與語文無關，我們許多教授常常因居留証等問題而無法繼續執教，別有居心者對南大的攻擊使到有名譽者裹足不前，這些都是執政者造成的，把它與語文問題相提並論就是牽強附會。

對於學習語言的問題，我們認爲，爲了適應社會的要求和提供有利的研究條件，學生不僅應該通曉華語，也應該學會掌握社會廣泛應用的英語，也要學好我

編安

南大學生會啓

「竹林杯」乒乓會際賽 英文研究會獲錦標

本會主辦之「竹林杯」乒乓會際賽，經于上月中圓滿結束，參加此次比賽的學會極爲踴躍，包括文、理二院全部學會及商學

院社會科學研究會，各學會都派出好手參加這次比賽，展開了熱烈驚險的爭奪戰，吸引了衆多的同學，大家莫不爲各個球隊的精彩表演而讚賞，經過了一番龍爭虎鬥，英文研究會球隊以其高超的球藝，壓倒羣英，榮獲「竹林杯」，亞軍與季軍分別爲政治學會、物理學會所得。

學校當局及學生會極爲重視此次乒乓賽，認爲這次比賽將對本校今後體育活動起巨大的影響。爲了鄭重其事，學生會特地舉行了莊重的頒獎會，莊副校長劉孔貴教授、各學會負責人及同學出席當晚之頒獎會。學生樓呈現着一片歡樂的景象，莊副校長在頒獎會上致詞時讚揚學生會舉辦此次乒乓賽，指出它對校方普及校內體育活動所起的深遠的影響。

學生會副主席林春順同學也講了話，他感激各學會的精誠合作，讚揚球員們在比賽中所表現的高度的友誼精神，他還指出：學生會今後將繼續有效貫徹「鍛練體質、獻身祖國」的宗旨，努力配合校方「普及校內體育活動的正確方針。」

本會發表聲明支持

中華總商會決議籲當局廢除小學會考

南大學生會，日前發表聲明，支持中華總商會決議廢除小學會考，全文如下：

中華總商會於本月常月會議中曾通過要求政府廢除華文小學會考之決議，南大學生會認爲此要求之提出乃明智與合時者，並表示給予全力支持。

華文小學會考實行至今已屆四載，據當局指出，其目的乃在於統一各源流教育之教學水平，提高學生成績，並以此爲進入中學之標準。然事實證明，小學會考實行之結果，不僅不曾達到上述目的，並且帶來極大之弊病，其要點由下分述之：

(一) 小學會考造成更多小學生輟學離校，中學教育尙屬普通教育階段，爲每個少年兒童提

供更多就讀中學之機會，有些國家更推行中學免費教育以鼓勵學生就讀，然縱觀本邦歷屆華文小學會考之統計，及格者不及四分之三，換言之，於短短之數小時考試時間內，即可摒棄超過四分之一之學生於校門外，此種嚴重剝奪無數學生求學權利之現象，不僅在其幼小脆弱之心靈上罩下陰影，而社會每年多容納數千之童工，流浪少年兒童則爲更堪憂慮之事。

(二) 小學會考妨礙學生之進步，對學生、家長和教師造成嚴重心理威脅：小學會考實行至今爲期不過數年，所謂「統一教學水平，提高學生成績」的目的完全不會達到反而是流弊層出不窮。如學校爲求學生儘快準備好

會考之龐雜課程，不顧學生吸收能力與興趣，採用粗略快速之教導方法，致使學生未能充分領會與吸收，甚至有者尙因全部時間用於準備會考而刪去體育、手工等課程。學生方面也唯求死記公式，背熟答案，不求甚解，全然失去教學之意義。至於因會考而造成對學生、教師和家長身心之損害，更是明顯之事，無庸贅言。

以上所舉乃其舉一例，然已見其弊端之一斑，此乃誰之咎？幸賴此次商會諸公一再關懷華文教育之熱忱，提出廢除會考制度，實乃令人慶幸之事，本會深切期望教育界等各方面能予良好之反應，更望執政當局，以民意爲依歸，即行取消本年度之華文小學會考。